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W)091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: 2149)

(42) 機電工程署 總目:

分目: 沒有指定

綱領: (2) 機械裝置安全

管制人員: 機電工程署署長 (薛永恒)

局長: 發展局局長

問題:

過去三年,當局檢驗升降機的次數,佔同期升降機的百分率(%)分別為何? 而當局2018年為加強監察舊式升降機及自動梯而額外進行的檢驗次數分別 為何?而2019年當局預計,就升降機進行年度例行檢驗、因落實優化升降 機資助計劃而增加的檢驗,以及提升舊式升降機安全而額外增加檢驗的次 數分別為何?

提問人:劉國勳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:23)

答覆:

機電工程署(機電署)在過去3年根據《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》(第618章)核查 升降機的次數,以及其所佔升降機數目的百分率表列如下:

年份	2016	2017	2018
機電署核查升降機的次數	8 808	8 801	13 619
升降機數目	64 930	66 291	67 850
核查次數佔升降機數目的百分率	13.6%	13.3%	20.1%

機雷署一直持續改善核查升降機及自動梯的風險為本策略,包括加強監察 舊式升降機及自動梯。在2018年,機電署一共進行了15 409次巡查(包括 13 619次升降機巡查及1 790次自動梯巡查),較2017年增加37%。

2019年的目標巡查總數將會進一步增加至28 900次(較2018年增加87%),原 因是機電署會加強對舊式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監察工作,包括委派專責團隊 巡查在優化升降機資助計劃下進行優化工程的升降機。